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及
董事之退任

僑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就載列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內之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一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書。	77,190,100 (100%)	0 (0%)
二	重選下列董事：	77,210,100	0
	(i) 許檳榔先生	(100%)	(0%)
	(ii) 吳志揚先生	208,210,100 (100%)	0 (0%)
	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208,210,100 (100%)	0 (0%)
三	重新聘任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7,210,100 (100%)	0 (0%)

四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惟不超逾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本20%。(註)	76,090,100 (36.54%)	132,120,000 (63.46%)
五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超逾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10%。(註)	77,210,100 (37.08%)	131,000,000 (62.92%)
六	待第四及第五項決議案通過後，藉加入根據第五項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授權購買之股份，擴大第四項決議案之一般授權。(註)	76,090,100 (36.54%)	132,120,000 (63.46%)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決議案一、二及三均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而決議案四、五及六則不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註：決議案全文載於寄發予列位股東之通函內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1,453,600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於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之股份。本公司各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任何限制。在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司通函中，沒有任何一方表示會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於股東週年大會中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作為點票之監票員。

董事之退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廖金龍先生(「廖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舉行的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決定不再膺選連任。廖先生乃基於彼之其他個人事務而作出此項決定。

廖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他並不知悉就退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需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廖先生在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僑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經振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許經振先生、丘少明先生、許檳榔先生、周勁先生及王鳳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揚先生、譚旭生先生及何樂昌先生。

* 僅供識別